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8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韩文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任申请，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韩文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韩文志先生原定担任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为2024年11月20日至2027年11月19日），辞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韩文志先生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韩文志先生的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选举韩文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对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相关条款进行了

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因此本次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生效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条件。

韩文志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后续将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进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

附件：

韩文志先生简历

韩文志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1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至2004年5月，担任湘潭电机厂七分厂机械工程师、质量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7年10月，先后担任湘电股份结构件事业部下料车间任车间行政主任、车体车间任车间行政主任；2007年10月至今，先后担任湘潭永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生产总经理、技术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湘潭永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文志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作为公司管理人员通过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股，参与公司发行上市的战略配售。韩文志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